

东北大学校长办公室

东大校办字〔2021〕11号

关于启用“东北大学知识产权信息服务中心” 印章的通知

各部门：

根据《关于成立东北大学知识产权信息服务中心的通知》（东大校字〔2018〕90号）文件决定，学校设立东北大学知识产权信息服务中心。由于实际业务工作需要，现刻制并启用“东北大学知识产权信息服务中心”印章。印章自文件下发之日起正式生效。

特此通知。

附件：印章模

校长办公室

2021年6月10日

附 件

印章模



东北大学校长办公室

2021年6月10日印发